#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10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2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榆阳区-2025-00936

项目名称：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49968.72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449968.7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49968.72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建筑工程 | 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49968.72 | 449968.72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10月30日前完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10）.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 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项目。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

8）.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9）.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1）.提供磋商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不允许分包。供应商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磋商声明》，视为独立磋商，不分包。

13）.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磋商无效。

1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相关证明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磋商信用（保证金）承诺书》、《非联合体不分包磋商声明》应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

3、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如无授权，将被视为无效文件。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磋商。

4、事业单位法人参与磋商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1日至2025 年8月15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1:00:00，下午 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前往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10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方式：现场获取，携带：1、介绍信；2、身份证复印件；在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10室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1日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09室

磋商地点：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09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8月21日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09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项目名称：榆林市第二幼儿园燃气常压锅炉更换和园舍维修工程**

**1.平台报名：**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CA锁购买：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

2.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如有答疑文件，供应商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制做响应文件，使用旧版采购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响应文件或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项目信息造成的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第二幼儿园

地址：榆阳区长城北路

联系方式：189922789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三楼310

联系方式：0912-32500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先生

电　话：0912-3250008、19929529088